

证券代码：400088

证券简称：美都 3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德清县德清大道 299 号 4 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7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沈水法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、公司章程等要求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选举沈水法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，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新胜、刘文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

有)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2.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：选举董事沈水法、徐国强及独立董事陈新胜为新一届“战略与投资委员会”成员。沈水法董事长为“战略与投资委员会”主任。

2.2 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：选举董事徐国强及独立董事刘文西、陈新胜为新一届“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”成员，独立董事刘文西为“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”主任。

2.3 审计委员会成员：选举独立董事陈新胜、刘文西，董事姚爱荣为新一届“审计委员会”成员，独立董事陈新胜为“审计委员会”主任。

以上专门委员会成员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聘请徐国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根据总经理提名，聘请姚爱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张莉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；同时徐国强先生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新胜、刘文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(如有)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聘请张莉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，聘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联系方式：0572-8222232 电子邮箱：mdz1400088@163.com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十一届一次董事会决议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 日